



珠海出版社

•
•
•
•
•
•

999个

CHANHUI

忏悔

子月 老枪 闻止 著



珠海出版社

•
•
•
•
•
•

148361

999个

CHANHUI

忏悔

子月 老枪 闻止 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 数据

999 次忏悔 子月 老枪 闻止 著
ISBN 7 - 80607 - 268 - 3 ¥18.80 元
I ...
II ...
III ...
IV I24.7

999 次忏悔

作 者 ■ 子月 老枪 闻止

责任编辑 ■ 成平

装帧设计 ■ 郭炜

出 版 ● 珠海出版社

总 经 销 ● 四川省新华书店发行有限责任公司

社 址 ● 珠海吉大景乐路图书大厦 4 层

电 话 ● 3331403 邮政编码 ● 519015

印 刷 ▲ 广东佛山市粤中印刷公司

开 本 ▲ 850 × 1168mm 1/32

印 张 ▲ 10 字数 ▲ 200 千字

版 次 ▲ 1999 年 2 月第 1 版

1999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 1 - 20000 册

ISBN 7 - 80607 - 268 - 3 / I · 227

定 价 ▲ 18.80 元

版权所有 · 翻印必究

目录

第一章 贪欲灭顶

粤北J市副市长的悔恨	1
铁镣加身方知悔	14
“欲望拍档”相对无言	21
宣判时,一个晕倒一个发呆	30
丢党籍,于某终于知错	36

第二章 情欲焚身

女副市长狼狈低头	55
“包二奶”的宣传部长后悔莫及	62
“三陪女”良心发现大揭发	68
“借钱局长”号啕痛哭	80

第三章 执法犯法

广州海监局长自首	93
化州政法委书记冷汗直冒	98
顺德撞死人的民警认赔	105

万宁追捕队长服法	114
台湾警大受贿狂傻眼	121

第四章 黑洞攫人

张子强无话可说	127
吸毒者的悔恨	162
罪犯的悲鸣	176
杨某：嗜赌毁了我	189

第五章 市场风波

可口可乐向顾客道歉	197
工商银行认错	216
“光大”说：好意出了意外	233
广州电信：承认多收了用户钱	241
联通请消费者原谅	259

第六章 边缘阴影

东莞集资者痛悔“一错再错”	279
反省新丰“贿选”	287
土地在呻吟	294
山林忧思	300
愧对老师	307

第一章

贪欲灭顶

粤北 J 市副市长的悔恨

粤北 J 市副市长 M 因受贿沦为阶下囚，收审期，他写下了《我的变质犯罪过程和忏悔》。他写道：

“我很小从印尼回国读书，在中国共产党的教育培养下读完了小学、初中、高中、大学，于 1962 年在当时华南农学院畜牧兽医系毕业，自愿选择到粤北地区南雄县畜牧局工作，期间争取入党 17 年，（终于）在 1980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随后被提升为县政府行政科副科长，1990 年任南雄县委书记，1992 年春当上（J 市）副市长。回忆自己政治上一贯积极要求进步，工作上踏实肯干，深受党组织重视培养和领导的信任，自己也曾坚持 30 年在经济上资助南雄县湖口镇孤寡老人枫田麻，也曾任南雄当县委书记时用自己的工资走遍全县敬老院慰问孤寡老人，也曾任在历次赈灾救灾中慷慨捐款，也曾一次

1

第一章 贪欲灭顶
DIYIZHANG TANYUYEMIEDING

999 个

JIU BAI JIU SHI JIU GE CHAN HUI

捐款 3000 元给残疾人×××谋生。1991 年(我)被评为全省优秀县委书记。这一切虽然是客观历史事实,然而今天(我)却犯了受贿罪被拘留审查,面临的将是受到法律的制裁,这一切我不怨党,不怨政府,只怨自己变质犯罪。

我也曾认识到不能与社会上的包工头来往。包工头陈学森,我在南雄当书记时他来找我要工程做,让我坚决顶回去了。但是 1992 年我当上副市长以后情况就变了,就变成陈学森提供方便,介绍工程给他做,并从中收受贿赂。还有粤丰公司、湖南路桥公司的也收受过。今天已犯了罪,实在是悔之晚矣。

我当了副市长以后,政治学习大大放松了,根本没有遵循党组织‘领导干部要讲政治’的教导。由于放松了政治学习,所以就丧失了政治上的坚定性、敏感性和原则性,没有正确地认识权力与个人利益的关系,错误地认为利用自己的权力和职务牟取些个人利益也是可以的,导致自己同陈学森这样的包工头结合在一起,为其找工程,从中收他的钱。(我)法制学习、法纪观念很差。过去长期以来只顾埋头搞业务工作和具体工作,对各种法律知识学习很少,法纪观念很淡薄,甚至于到了置法于不顾的地步。

(我的)贪财心太重。本来自己经济生活还可以,家中也有父亲从印尼接济,只是由于自己贪财心太重,对金钱追求的欲望愈来愈强,忘记了艰苦奋斗的优良传统,以致到了人家送钱就收的可悲地步,这是自作自受,(如今)

法网难逃。我成了罪犯,使党和政府形象受损,政治上造成十分恶劣的影响,造成了严重的后果。现将受到法律的制裁,我心服口服。”

M的人生履历,本来确如他自己所言清清白白,是一步一个脚印走上领导岗位的。他的堕落之路可谓一部活生生的“反面教材”。

1938年11月,M在印尼一个华人家庭出生。新中国成立后,难忘故土的双亲把他送回祖国,他在梅州读完小学和中学,1958年考入华南农学院兽医系。大学毕业后,他被分配到粤北南雄县畜牧水产局任技术员,在这个岗位上任劳任怨地工作了20年。80年代,改革开放的春风吹拂南粤大地,知识分子受到重用。从1982年起,M先后担任南雄县政府行政科副科长、界址公社党委书记、南雄县副县长、南雄县委副书记、J市农业局副局长、南雄县委书记,他一直兢兢业业,廉洁奉公,曾被评为广东省优秀县委书记。1992年3月,他调任J市副市长。

1992年初,为了引进外资,J市在市郊划出一块地,成立了粤北经济开发区试验区,制定了一系列优惠政策。于是,一些不法分子盯上了这块肥肉。而某些意志不坚的领导干部也受不住诱惑,在金钱的攻势下堕落。

M担任J市农业局副局长时,一个偶然的认识了个体包工头陈学森,陈能言善辩,与他聊得颇投机。此后,陈学森多次找M帮忙,希望他给自己一些工程干,但正如M交待的那样,他一直没答应。

当 M 担任主管交通通讯的副市长,并兼任粤北开发区管委会主任和南郊公路工程指挥部总指挥后,情况渐渐发生变化。他觉得自己年龄已快“到站”了,辛苦一辈子,也该在退休之前捞一把。

同年 8 月,陈学森再次找到 M,请他帮忙找点工程干。M 终于应承下来,打电话给有关部门负责人,要求对方将南郊公路工程包给陈学森干。对方回答工程已分段包出去了。M 又打电话给拿到该工程的 J 市二建工程公司负责人,要他们将拿到手的公路工程分出一部分给陈学森。该公司见吴副市长亲自出面,只好从中给了陈学森 100 米的工程。而陈学森一来无资金,二来其工程队又没有正式注册,只好挂在二建公司以承接此项工程。

1992 年底和 1993 年初,在 M 的关照下,陈学森又拿到了南郊公路二期工程中的部分筑路工程、挡土墙和下水道等工程。

陈学森两次拿下的南郊公路工程总造价达 360 多万元,他从中牟取了巨额利润。1993 年 6 月的一天晚上,陈学森提着 8 万元“酬谢费”送到 M 家,M 虽有些“手颤”,但没有推辞。后来他怕出事,在同年 10 月 1 日将这 8 万元以及另外 6 万多块钱一起交给陈学森,要他以“陈学森”的名字代他存入银行,存折则交回他自己保管。过了一阵,M 见没什么动静,又于年底让陈学森将这笔钱取出交还他。

这以后,M 便常常出面帮陈学森找工程做了,每次事成之后,陈都会送一笔酬谢金给他。

1993年4月,陈学森来到M家里,要求他出面找一下粤北开发区国土局局长施志南,把开发区内的“城市次干道”筑路工程给自己做。M本身是开发区主任,没费多少事便帮陈学森办妥了。陈学森拿到这项总造价60多万元的工程后,于春节前夕送给M1万元礼金。

1994年6月的一天,陈学森又对M说没有工程干。M想了想说,新丰县105国道有些工程,只是路途比较远。陈学森立即兴奋地回答:“只要有工程做,远近都没问题。”M马上打了个电话给新丰县的有关领导,之后又利用去新丰县检查工作的机会当面向有关部门负责人打招呼。不久,陈学森便拿到了新丰至从化的约两公里长、造价144万的筑路工程。为此,陈学森奉上3万元酬谢金给M。

拿顺了手的M从陈学森上门求他找工程,到主动帮陈拿下工程来做。

1994年夏,M在一次闲谈中告诉陈学森,曲江县大坑口水泥厂正在扩建,问他有没有兴趣?陈学森答:“求之不得。”于是M便打电话给主管此项工程的有关部门负责人,请其关照。又当场写了张条子给陈学森,让他拿着去找有关部门活动。这样,陈学森便得到了该水泥厂办公楼的土建工程,其总造价为120万元。1995年上半年,M获悉南雄县珠玑大酒楼有装修工程后,多次打电话给主管此项工程的南雄县领导,为陈学森争得珠玑大酒楼两层客房的装修工程,其总费用为80多万。为感谢M副市长帮自己拿到这两项工程,陈学森先后3次到其家中,

共送上 4 万元。

1996 年初，陈学森得知 J 市交委办公楼要装修的消息后，找到 M 请其帮忙。M 随后跑了几次，为陈拿下了这个总费用为 250 万元的工程。同年 4 月中旬 M 出国考察前夕，陈学森以“出国费”的名义送给 M 5000 元人民币。

据检察机关查实，M 三年多时间累计起来总共从陈学森手中收受贿赂计 16.5 万元人民币。

除此之外，其他人送上的钱财 M 也照收不误。

N 是和 M 同时被查处的 J 市副市长。1992 年 7 月，M 在 N 介绍下认识了他的“同宗兄弟”、深圳某贸易公司经理张仁光。N 要求 M 把开发区围河造地工程给张仁光做，还要求在价钱方面优惠一些。M 见是 N 介绍来的人，连张仁光的资信情况都没调查一下，就把开发区的围河造地工程以优惠价给了他做。之后，M 又把开发区的百旺大桥投资工程交由张仁光在 J 市注册成立的粤丰物业开发总公司承建。

1993 年春节前夕，张仁光派人给 M 送去 1 万元人民币，以感谢他的关照。

可是，拿下工程的张仁光迟迟不能开工，连围河造地工程的地价也只交了个头期款。M 因下属多次向他反映粤丰公司的资金不到位，于 4 月的一天亲自到张仁光办公室催促。张仁光便借他上洗手间的机会把 1 万元人民币放进他的公文包中，然后要他别催得太急，说粤丰会尽快投资这两项工程的。得了好处的 M 果然不再催了，任

由两项工程一拖再拖。直到8月份，百旺大桥工程才动工。

百旺大桥指挥部是在1993年3月成立的，M担任总指挥。他作为粤北工业开发区的主任和百旺大桥总指挥，代表开发区同湖南路桥公司进行了关于建筑百旺大桥的谈判并签订了合同。百旺大桥正式动工后不久的一天晚上，湖南路桥总公司第三分公司经理戴某与副经理刘某来到M家中，送上2万元酬谢金，M坦然地收下了。

1994年春节前夕，戴某和刘某又一起来到吴家，这次他们是来催促让建百旺大桥的资金快些到位。为此他们又送上了1.68万现金，而这笔钱本是J市政府在春节前给湖南路桥公司承建百旺大桥的工人的慰问金，送去时M作为副市长也在场，而今转个弯却到他个人手中了。

1994年，M分管农业、水电工作。他到乳源县检查水利工作时，发现该县水库有险情，便责成乳源县水利电力局局长谭某尽快将水库修好。乳源资金不足，谭某请求M批15万元。M便打电话给J市水电局负责人，又做了个批示，要求他们从市政府下拨给水电局救灾抢险的专款中拨出10万元给乳源。后来，由于市政府拨给市水电局的专款从50万减到30万，J市水电局只拨出了5万元给乳源修水库。

这件事本是M的本职工作，但当谭某从职工福利费中提出1万元“酬谢”他时，他也照收不误。从1993年春

节前夕至他被逮捕法办，M 利用职务之便共计收取张仁光、戴某、谭某等人贿赂 23 万多元。

M 事败，是由于 N 落马。

1995 年 12 月，广东省人民检察院反贪局收到一封群众举报信，信中详细列举了深圳某贸易公司经理张仁光等人向 J 市副市长 N 行贿之事。

省检察院经研究分析后，决定立案，并于 1996 年 5 月着手调查。检察官驱车北上，在 J 市找到张仁光。经秘密审讯，张仁光交待了自己的行贿事实。

接着，检察官又找到另外两名有关人员钟华、张育民，以及前粤北开发区国土局局长施志南，基本查实 N 的受贿问题。

由于 N 系人大代表，按照法律规定，1996 年 7 月 11 日，J 市九届人大常委会第 23 次会议、12 日广东省第八届人大常委会第 23 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省检察院依法向省、市两级人大常委会申请许可对 N 采取逮捕措施的报告。16 日，N 被逮捕归案。

为了核实 N 为张仁光拿到粤北开发区工程项目的有关问题，检察官向当时主管开发区工作的副市长 M 了解情况。M 眼见此案查下去必然要牵出自己，便主动交待了自己收受贿赂的情况，主动退清了全部赃款。

与 M 不同的是，N 始终不认为自己有错，他说他不是受贿，所有的额外收入都是“兄弟给的”。

N 之所以这样说，是因为他的受贿有个特点，即只收家乡人的钱，他认为家乡人靠得住，不会出卖自己。

N1941年生于广东丰顺县一个贫苦人家，解放后才得到了受教育的机会。他学习刻苦，顺利读到高中毕业，并于1961年考入中山医科大学。1968年，他因“反革命言论”，被遣送到翁源县南埔乡下务农。由于毕业于医科大学，N并没有真正下田干几天活，而是当了乡村医生，一干6年。1974年，他以其一技之长上调到J市钢铁厂职工医院当医生，在这个位置上工作了10年。1984年，N当上J市湓江区政协副主席；1985年，他担任J市钢铁厂福利处副处长，1年后升为处长。自此，他在仕途上平步青云。1990年，N当上J市计划生育委员会主任，1992年3月任J市副市长。同时，他还是省、市、区人大代表。

1992年7月，他经人介绍，认识了深圳某贸易公司的经理张仁光，两人一谈，原来都是丰顺籍人，便称兄道弟起来。张仁光当即吹嘘自己的公司有新加坡大财团支持，说想拿下粤北开发区内的南郊北江东岸围河造地工程，但在J市人生地不熟，盼N能相助。N一口应承这位同宗“小弟”，说：“丰顺有你这样有实力的人我很荣幸，工程承接之事我会尽力而为，你来投资我一定支持。主管开发区的M副市长我很熟，可以出面疏通一下。”

他果然说到做到，亲自带着张仁光等人到开发区活动，向M鼎力推荐此人；并在对之根本不太了解的情况下猛夸其经济实力，又声称自己与张仁光是同宗兄弟，要求M把工程给张仁光。在开市长办公会议研究开发区的各个项目时，N也几次与M通气，请他多加关照。

此后,粤北开发区便与张仁光就此工程进行洽谈,开发区要求投资方自带资金,回报是土地可由投资方自主经营开发,但在合同签订后的10天内,投资方必须支付20%的土地款,余款则在3个月内全部付清。至于价格,每平方米收3元土地出让费和45元增值费。

双方在土地价格上发生了分歧,张仁光要求将增值费降至每平方米40元。开发区方面不同意。

为了降价,张仁光当晚再次找到N,请他出面疏通。于是N又找到M等人,再三要求他们在价格上给予优惠。在这种情况下,M等人最后同意将这块面积近80万平方米的土地,以张仁光出的增值费每平方米40元的优惠价转让给他。算下来,开发区方面仅这一项就少收了400万元。

接着,张仁光便专门为此项工程在J市注册成立了“J市粤丰物业开发总公司”。10月9日,粤丰正式与粤北开发区签订协议。

根据协议,粤丰公司在协议签订后的3个月内要将土地转让金和增值费付给开发区,但粤丰实际上只支付了800万元,其余的2500多万元到事发时也未付。粤北开发区管委会多次向张仁光追讨欠资,他又搬出N为他说情。N“很够意思”,几度出马找到M等,要他们别催得那么紧,说张仁光只是一时资金周转有困难。而M在收了张仁光好处费后,也果然卖给N这个面子,不再积极追款。

另一方面,张仁光拿着开发区国土局开出的80万平

方米土地使用证,到处找银行贷款,先后拿到2亿元的贷款,后来银行本息全收不回,蒙受了沉重的损失。

N这样为“小弟”张仁光出力,当然不会没有酬谢。起初N只敢收礼物,不久胆子变大,现金照收。1993年春节前夕,张仁光亲上“大哥”N家,奉上2万元的大红包和一些烟酒,N略推辞了一下便收下了。

在粤丰拿下开发区这一项目的过程中,原J市某机关干部张育民和包工头钟华也曾提供信息,并鞍前马后跑腿。事成后,他们跑到粤丰公司,向张仁光要其曾许诺过的300万“中介费”。张仁光不想给这么多,便打电话给N,要他过来“讨论围河造地工程中标后的奖励问题”。N过来后,听了张仁光的诉苦,便对那两人说:“粤丰公司仍较困难,不如先拿100万吧。”

这100万中,N分得30万,其余由张育民和钟华分。他拿了这30万,又怕出事,对张仁光说先存在粤丰公司,等要用时再拿。同年6月10日,N取走其中13万,用来购买和装修一套两房一厅的商品房,作为与情妇约会的地方。1995年5月,社会上传出N有私房的风声,他担心影响不好,把这套房子退回给了原主。

包工头钟华也是丰顺人,他为张仁光出力拿下围河造地工程后,不但得了一笔丰厚的报酬,还在粤丰公司谋得一个职位,并认识了副市长N。

N分管文教卫生。1996年7月,钟华受人之托找到N,要求将一名不符合条件的学生送到北江中学读书。N利用自己直接审批市教委择校就读重点学校关照名单的

职权办了此事。随后,钟华便买了一台国产空调机给他,因N说这台空调不够凉,钟华又买了一台马力更大的空调亲自带着人去安装。

张仁常是N的另一个“小弟”,同样是丰顺人,初中未毕业就到J市当建筑工人,后来办起J市滨江区粤顺房地产开发公司。1993年初,张仁常经张仁光介绍认识了N,从此往来密切。张仁常说:“他是副市长,社会上的人知道我们之间的关系,我办起事情来就方便一些。”

他的苦心很快就有回报了。1993年,张仁常在J市滨江区启明路承建了一个占地1000平方米的“商贸城”,按照设计规划他只能建两层,但张仁常却私自将其中几间建到3层。市城建规划局发现后,责令其拆除。张仁常忙找到N让其出面说情,并许诺事成后送一套住房给N。于是N便多次找到有关部门,要求他们对张仁常违章加建之事予以通融。此事就这么拖了下来,直到N被逮捕,张仁常的违章加层建筑也未拆掉。

N为张仁常的违章建筑问题疏通关系后不久,两人到一家大酒店吃饭。席间,N提起新近他的摩托车被盗,张仁常当即说:“小意思,再买一部不就行了。”几天后,他便将一张金额为2.8万元的现金支票交给了N。

1995年7月,张仁常的三女儿小学毕业,没有考上重点中学。于是他上张府求助。N给有关领导写了张字条让他们关照,最后还亲自在花名册上圈定,使张仁常的三女儿进入省重点中学J市一中就读。

同年,N在与张仁常的闲聊中提起自己曾买房又退